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鍾慈儀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5151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400844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8440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下稱國教署)辦理「114學年度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辦法」1份，詳如說明並請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8月2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84038號。

二、為強化國民中小學學生之科技素養，期望透過競賽方式，培養學生創造思考、問題解決與運算思維等能力，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承辦旨揭競賽。

三、旨揭競賽分為「生活科技組」、「資訊科技組」及「科技任務組」，摘述如下：

(一)「生活科技組」及「資訊科技組」

1、競賽題目

(1)生活科技組：引導學生整合生活科技課程中「創意思考」、「機構與結構」、「電與控制」等核心知



能，參賽隊伍需於現場實作時間內，完成一臺具備資源搬運功能的「運輸裝置」與一座「斜坡橋」。

(2) 資訊科技組：

甲、競賽 題目於決賽當日公布。

乙、競賽分包含「個人賽」及「團體賽」（個人賽提供每位選手1臺電腦；團體賽提供每支隊伍1臺電腦）。

2、參賽對象

(1) 生活科技組：公私立國中學生。

(2) 資訊科技組：公私立國中、國小學生。

3、初賽：本局將辦理市賽，相關計畫將另函公告各校知悉。

4、決賽：由本局推薦隊伍報名參與決賽，非推薦之隊伍請勿報名。

(二) 科技任務組

1、競賽題目：主題任務為「健康促進遊戲機」，參賽團隊需將「健康與福祉」的相關議題，導入遊戲機之中，藉著趣味化、遊戲化的方式，讓使用者以輕鬆和歡樂的形式促進健康，提升人們對「健康與福祉」議題的重視及關注。

2、參賽對象：公私立國中、國小學生。

3、初賽：由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主辦

(1) 報名時間：採網路報名，自114年12月1日(星期一)起至115年1月15日(星期四)下午5時止。

(2) 創意企畫書上傳截止日：115年1月29日(星期四)下午5時止。

4、決賽：

(1) 公告決賽入選名單：115年3月11日(星期三)。

(2) 成員變更截止日：115年3月17日(星期二)。

(3) 決賽作品及場地佈置：115年4月11日星期六下午2時至4時30分

(4) 決賽評審決賽評審暨頒獎典禮日期：115年4月12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
四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各競賽組別承辦單位：

(一) 生活科技組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，電話：(02)7749-3462。

(二) 資訊科技組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，電話：(02)7749-9428。

(三) 科技任務組：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，電話：(07)380-0089分機511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